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暨停复牌的公告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ST四环 公告编号:临-2026-23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5月19日起停牌1天,并于2026年5月20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5月20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四环”变更为“四环生物”,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518”,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一、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及停复牌安排

1、证券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证券简称:由“*ST四环”变更为“四环生物”;

3、证券代码:无变更,仍为“000518”;

4、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5、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6年5月20日;

6、股票停复牌安排: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5月19日开市起停牌1天,并于2026年5月20日开市起复牌。

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且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24)。

公司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定期披露了风险提示公告,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的情况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出具的2025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2025年度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40,924,440.42元、-37,092,264.36元、-1,348,409.70元,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为339,415,188.48元,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34,621,015.31元。同时,中审亚太也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查,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第一款至第七项任一情形,亦不存在规则中规定的其他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8条之规定,公司符合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15)。

四、公司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的核查情况

公司提交的《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5月19日开市起停牌1天,并于2026年5月20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复牌,证券简称将由“*ST四环”变更为“四环生物”,证券代码仍为“000518”,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五、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以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8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ST四环 公告编号:临-2026-22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25年年报问询函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管理部(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于2025年年报问询函【2025】第64号),要求公司就年报相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1、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438.34万元,同比增长62.24%,扣除后营业收入33,941.52万元,同比增长73.28%。其中,绿化及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5,862.06万元,同比增长3,379.70%,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2.01%增加至46.06%,毛利率7.51%,同比下降46.02个百分点,该业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羲生态”)开展。

年报显示,2025年5月,晨羲生态与江苏鑫港发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港发”)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晨羲生态向鑫港发提供长期稳定的苗木供货渠道。2025年6月,晨羲生态与鑫港发分别签订三份《苗木购销合同》,合计金额12,780.98万元。2025年6月,晨羲生态与鑫港发实际控制人即为鑫港发的杨永成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约定鑫港发向鑫港发提供长期稳定的苗木供货渠道,并约定鑫港发向鑫港发提供长期稳定的苗木供货渠道,并约定鑫港发向鑫港发提供长期稳定的苗木供货渠道。

(1)详细阐述绿化及工程业务商业模式,包括但不限于业务模式、客户获取方式及账期管理,说明具体业务材料、采购方式、具体产品交付或施工过程,收入确认依据等,并列示你公司开展绿化及工程业务以来历年的营业收入金额。

公司回复: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羲生态”)主要从事绿化及工程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工程施工、绿化养护。

(一)客户获取方式:苗木销售采取媒体广告、市政及地方单位、政府、苗木采购商等,一般通过行业合作、老客户复购及转介绍获取;工程施工以招投标、集采人、战略合作对接市政、城投、地产等客户及关联方合作;养护服务源于自有工程队、专项招聘及老客户复购。

(二)账期结算:苗木销售一般采取小额销售现款,大型销售合作账期7天~90天左右;工程施工一般按工程进度结算,完工支付至工程款的50%-80%,竣工验收后支付至95%-98%,留存3%-10%质保金(质保1-2年);养护服务按年度合同结算,账期30天左右。

(三)晨羲生态采购方式:晨羲生态向鑫港发采购苗木,不涉及自产培育;工程施工业务核心采购包括苗木采购、苗木工程、劳务及分包服务,以及自有不足的补充苗木。采购方式以“自有基地培育+外购苗木+工程苗木+劳务分包”为主,苗木采购采用竞价、降低成本并保障质量。

(四)生产、施工及交付流程:

1)苗木销售:自有基地标准化工厂,按订单销售,在公司苗木所在圃地完成验收并交付,起挖、运输、装车均由客户承担。

2)工程施工:施工方式按照招投标方式进行,公司在统一苗木库中统一采购,统一物流,统一配送。

3)绿化养护:按合同约定定期开展水肥管理、修剪保洁等服务,执行月度考核考核,持续提供长效服务。

(五)收入确认依据:

1)苗木销售:公司向客户提供苗木的业务通常仅包括签订苗木的履约义务,在苗木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

2)工程施工:公司向客户提供工程施工,因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能够控制并消耗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具体根据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合同总成本的比例。

3)绿化养护:公司向客户提供绿化服务,因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具体根据履约进度确定。

(六)公司历年绿化及工程业务收入情况见下表(单位:万元):

年度	绿化及工程业务收入
2015年	286.46
2016年	742.66
2017年	199.71
2018年	1,649.33
2019年	4,912.71
2020年	5,219.83
2021年	4,799.56
2022年	1,025.55
2023年	668.92
2024年	15,862.06

(七)补充披露绿化及工程业务苗木销售和工程施工两项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结合苗木采购来源(自产或外购)、材料采购、市场价格波动,以及工程施工的人工、材料等成本构成,量化分析绿化及工程业务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并结合绿化及工程业务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毛利大幅下降等情形,说明2025年度相关业务开展模式与往年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及原因。

公司回复:

(一)苗木销售和工程施工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见下表(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24年毛利率(%)	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苗木销售	12,830.21	12,378.43	3.55	75.03	-71.48
工程施工	3,031.41	2,428.19	24.28	19.65	4.63
绿化养护	0.44	0.11	75.23	82.31	-6.11
合计	15,862.06	14,676.68	7.51	53.57	-2.10

(二)绿化及工程业务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

1)2025年度绿化及工程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是苗木销售在绿化及工程业务收入占比大幅提升的,苗木销售占比变化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占比变化	2024年度	占比变化	增减变动
苗木销售	12,830.21	80.89%	14,843	35.42%	45.46%
工程施工	3,031.41	19.11%	169.94	41.57%	-22.16%
绿化养护	0.44	0.00%	95.26	22.91%	-22.86%
其他	0.44	0.00%	0.82	0.20%	-0.20%
合计	15,862.06	100.00%	40,857	100.00%	

上表可见,2025年度苗木销售在绿化及工程业务收入占比提升达到80.89%,苗木销售的平均毛利率为3.55%,是影响报告期内绿化及工程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另,公司2026年一季度苗木销售毛利率为2.30%。

2)苗木销售收入增加,毛利率下降原因分析

公司2025年度苗木销售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是批量销售给江苏鑫港发贸易有限公司苗木共45.13万,销售金额12,780.98万元,该笔销售占报告期内销售总额的99.62%。销售的苗木来源于2015-2016年期间的对外采购,当时,受苗木种植、景观工程需求拉动,国内苗木绿化行业处于供应价格高位区间,公司库存苗木成本较高。近年来,市政和地产行业政策调控、财政收紧,导致全国绿化苗木产能过剩,景观苗木市场需求持续萎缩,异形苗木培育周期长、投入高,致使苗木销售价格持续下降。苗木市场需求的显著下降,使公司的苗木销量持续处于低位水平,而较高的库存苗木给公司的营运资金、盈利能力带来不可忽视的影响,为改善公司营运状况,同时公司所处圃地正是客户所需,所以公司达成该项销售时,考虑市场环境、客户关系及公司实际情况,本着“薄利多销、批量优惠、风险可控”的原则,批量化出售,毛利率较低。

3)工程施工毛利率回升以来的变化,工程施工内容不同,毛利率小幅波动属正常情况;且报告期内工程施工收入在绿化及工程业务收入占比为19.11%,所以工程施工毛利率不是报告期内绿化及工程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

此外,报告期内出现的“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毛利率下降”系行业行情、市场竞争及公司调整运营环境的原因,并非业务模式发生重大变化。

晨羲生态因开展的绿化及工程业务仍延续以往的“自有苗木+工程施工+养护服务”一体经营模式,在销售端、采购端、施工端、收入确认等方面核心环节,与往年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列示鑫港发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主营业务、经营规模、与公司合作历史,对其2025年度各季度收入确认金额、公司对鑫港发销售的具体产品(苗木品种、规格、数量、单价等)及毛利率等;结合鑫港发销售苗木的毛利率情况,对比同期你公司销售苗木的单价(如有),说明向鑫港发销售苗木的公允性;说明鑫港发及其关联方与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构成利益输送的其他关系,公司与鑫港发签订相关协议、合同的具体背景、谈判过程、定价依据,结合行业管理说明合同条款中关于交付、验收、结算、退换货、违约责任等关键内容的约定是否合理,鑫港发大量苗木的最终流向去向,是否实现最终销售,是否存在售后退货的情形。

(一)江苏鑫港发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鑫港发成立于2024年3月25日,注册资本为5,000万人民币,由江苏港口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持股,其实际控制人为江苏港口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贸易经纪、采购代理服务。2025年末总资产1.76亿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12亿元。

晨羲生态于2025年5月与鑫港发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为其提供长期稳定的苗木供货渠道,在此之前无合作历史。

报告期内,晨羲生态向鑫港发销售苗木共计12,780.98万,其中2025年第二季度8,661.91万

元,2025年第三季度41,107.09万元。

公司向鑫港发销售的具体产品明细如下(单位:元):

苗木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平均价格
白蜡	Φ10-18	株	12	1,006.42
香樟	Φ3	株	175	177
紫薇	Φ10-12	株	3	1,753.33
榿木	Φ6-12	株	21,999	108.28
国槐	Φ4-10	株	23	35.00
桂花	Φ10-26	株	6,682	283.83
多花黄木	Φ12-26	株	8	17,219.00
二乔玉兰	Φ10-16	株	222	671.62
丛生紫薇	Φ4-10	株	1,550	0.51
黄栌	Φ6-20	株	14,479	212.11
榿木	Φ6-12	株	264	250.00
高杆红石楠	Φ90-120	株	675	25.99
瓜子黄杨球	Φ100-120	株	50	54.00
广玉兰	Φ8-28	株	9,292	313.60
桂花	Φ6-30	株	20,565	237.18
国槐	Φ8-94	株	3,178	1,038.68
榿木	Φ6-12	株	54	1.00
含笑	Φ16-26	株	246	148.70
含笑	Φ8-18	株	555	257.85
红枫	Φ13-36	株	1,084	11,888.65
红枫	Φ6-40	株	3,008	758.18
红栌青栎	Φ4-10	株	44	31.00
红花榿木	Φ2	株	2,520	1.58
红花榿木	Φ12-14	株	11	265.55
红玉兰	Φ6-10	株	3,343	120.86
红玉兰	Φ10-16	株	710	114.66
红玉兰	Φ16-20	株	1,107	39.00
红玉兰榿木	Φ20-160	株	528	26.00
黄栌	Φ6-20	株	1,153	71.38
黄山栌	Φ12-18	株	501	207.22
鸡爪槭	Φ6-42	株	34	7,790.97
黄杨球	Φ2-8	株	6,076	1.78
金边黄杨	Φ10-6	株	370	0.52
金桂	Φ16-20	株	23	829.74
金桂	Φ16-20	株	511	6,603.39
金桂(乔木)	Φ6-10	株	3,584	0.39
金桂(乔木)	Φ12-16	株	296	157.00
金桂(乔木)	Φ16-20	株	3,986	0.59
榿木	Φ10-24	株	4,898	400.81
榿木	Φ10-24	株	4,051	311.58
榿木	Φ10-24	株	1,387	1,315.42
榿木	Φ10-24	株	1,462	226.00
榿木	Φ10-24	株	1,846	167.72
榿木	Φ12-4	株	5,216	0.59
榿木	Φ10-24	株	1,446	11.80
榿木	Φ10-24	株	39,271	252.67
榿木	Φ10-24	株	21	345.00
榿木	Φ10-24	株	288	3,101.97
榿木	Φ10-24	株	132	796.38
榿木	Φ10-24	株	1	121.00
榿木	Φ10-24	株	7,603	284.00
榿木	Φ12.5	株	6	29.94
榿木	Φ14-20	株	1,133	813.77
榿木	Φ14-20	株	9,420	0.23
榿木	Φ16-26	株	130	46,106.21
榿木	Φ18-26	株	185	27.00
榿木	Φ18-26	株	30,368	102.40
榿木	Φ18-26	株	6	148.00
榿木	Φ18-26	株	7,659	276.00
榿木	Φ18-26	株	3	155.00
榿木	Φ18-26	株	41,799	310.15
榿木	Φ18-26	株	486	148.00
榿木	Φ18-26	株	6,032	175.58
榿木	Φ18-26	株	66,568	286.71
榿木	Φ18-26	株	29,502	33.84
榿木	Φ18-26	株	3,668	1,194.12
榿木	Φ18-26	株	18,702	76.01
榿木	Φ18-26	株	932	400.81
榿木	Φ18-26	株	1,003	5,200.55
榿木	Φ18-26	株	2,139	29.79
榿木	Φ18-26	株	9,026	409.74
榿木	Φ18-26	株	12,888	624.42
榿木	Φ18-26	株	12,840	81.76
榿木	Φ18-26	株	93	18.91

本公司为部分苗圃苗木整体打包出售,定价基于对所有苗木资产的综合评估,而非按单一品种或规格进行议价。个别价格较高的苗木能够稳定价格,采用数据加权方式控制成本,价格系由苗木自身属性、成本差异及市场供求等多重因素共同决定。

(二)晨羲生态向鑫港发销售苗木的收入、成本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苗木	12,780.98	12,296.66	489.29	3,936

报告期内,晨羲生态销售苗木的平均毛利率为3.55%,向鑫港发销售苗木的毛利率为3.83%,略高于销售苗木的平均毛利率。

晨羲生态销售苗木的毛利率对比表

销售对象	公司简称	毛利率%	来源
000010	*ST美丽	4.76	(2025年年度报告)
000018	*ST西水	3.55	(2025年年度报告)
002292	*ST交控	-4.76	(2025年年度报告)
605303	国投环科	-9.08	(2025年半年度报告)
603717	天目生物	-32.08	(天目生物与上交所上市保荐机构签订的保荐协议(2023年1月))

以晨羲生态向鑫港发销售苗木的毛利率为合理的,是在当前市场环境下有利于公司业务良性发展的安排。

(三)鑫港发与鑫港发及鑫港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构成利益输送的其他关系。

1)合同背景:鑫港发是其他方的国有企业,应地方生态文明建设需要,统筹推进区域绿化工程,市政园林、生态修复等建设需求,存在大批量、多品类苗木集中采购需求;晨羲生态因自有苗木品种齐全、数量大,且苗木基地位于江宁区,能满足鑫港发的采购需求。基于上述背景,双方签订苗木购销合同。

2)谈判过程:本次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晨羲生态负责人和鑫港发总经理进行面对面谈判,谈判过程:鑫港发苗木参数及报价,晨羲生态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3)定价依据:晨羲生态符合各标的苗木基地苗木的实际情况,遵循“市场化”原则,成本核算、品质差异、批量优惠、风险可控”的原则,按不低于成本加适当利润的方式销售,定价符合苗木行业交易惯例。

4)行业管理说明:本次苗木销售采用圃地现场交货交易模式,其操作流程及责任划分遵循行业管理规范和交易惯例,具体如下:一、验收标准参照双方地勘及合同约定,采用方在圃地现场对苗木品种、规格、数量、单价等要素进行现场验收,采用数据加权方式控制成本,价格系由苗木自身属性、成本差异及市场供求等多重因素共同决定。

二、验收流程: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三、验收标准: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四、验收流程: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五、验收标准: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六、验收流程: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七、验收标准: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八、验收流程: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九、验收标准: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十、验收流程: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十一、验收标准: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十二、验收流程: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十三、验收标准: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十四、验收流程: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合同。

十五、验收标准:苗木销售由鑫港发提供苗木清单、初步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苗木质量标准和供货交付、交付要求及配套设施责任、合同签署流程、品质要求及售后服务、违约责任及优惠政策,明确结算、退换货等商务条款;逐项确认验收、退换货、违约责任等条款,达成一致后签署